

你想像的博物館 可能不是現在的博物館 —與當代社會交纏的 博物館新定義

Museum Beyond Imagination: A New Museum Definition Mingled with Contemporary Society
方慧詩 國立臺灣博物館教育推廣組
Fang, Phaedra Hui-Shih Education Department,
National Taiwan Museum

2019年9月7日京都國際會館，來自120個國家共4,590位博物館領域專業人士與業餘愛好者共襄盛舉的國際博物館協會(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簡稱ICOM)京都大會(ICOM Kyoto 2019)如火如荼的進行中，預計在其特別會員大會(Extraordinary General Assembly)決定一個國際通用的博物館新定義。到底現行的博物館定義有什麼問題而需要更新呢？原來目前ICOM章規上的博物館定義是2007年大會通過調整的版本：

博物館是為了服務社會及其發展的常設性非營利機構，向公眾開放，為了教育、研習與娛樂等目的而進行蒐集、保存、研究、詮釋與展示有形和無形的人類文化與環境遺產。

A museum is a non-profit, permanent institution in the service of society and its development, open to the public, which acquires, conserves, researches, communicates and exhibits the tangible and intangible heritage of humanity and its environment for the purposes of education, study and enjoyment.

自1946年ICOM成立以來，博物館的定義經過各種調整，但關於博物館的性質、機能與業務描述無太大的改變，不過有鑒於近年來博物館領域的多元化與反身性討論，上述定義已不適用於世界各地博物館的創新作為，因此在上一屆的2016年米蘭大會(ICOM Milano 2016)後，ICOM成立「博物館定義、展望、潛

能常務委員會」(Standing Committee for Museum Definition, Prospects and Potentials，簡稱MDPP)廣納各方意見，終於在今年由ICOM執委會從數十個定義中選出一個多數認同的選項，並放在九月的會員大會來表決。逕付表決的新定義提案內容如下：

博物館是個民主的、包容的和多元聲音的空間，旨在開啟關於過去與未來的重要對話。博物館為了正視並強調當今的衝突與挑戰，為社會代管文物與標本，為未來世代維護多元記憶，並保障不同族群對於遺產的同等權利和同等近用。

博物館不以營利為目的。博物館的作業為參與式導向且透明化，為了服務各種社群而積極與其合作，進行收藏、保存、研究、詮釋、展示和增進人們對世界的了解，並以貢獻於人類尊嚴、社會正義、全球平等及地球福祉為己任。

Museums are democratising, inclusive and polyphonic spaces for critical dialogue about the pasts and the futures. Acknowledging and addressing the conflicts and challenges of the present, they hold artefacts and specimens in trust for society, safeguard diverse memories for future generations and guarantee equal rights and equal access to heritage for all people.

Museums are not for profit. They are participatory and transparent, and work in active partnership with and for diverse communities to collect, preserve, research, interpret, exhibit, and enhance understandings of the world, aiming to contribute to human dignity and social justice, global equality and planetary wellbeing.

博物館的定義從原本44個字變成99個字，新的定義



延後投票的表決結果



社群平臺流傳貼圖

不僅強調博物館的社會角色，同時更加暗示博物館的政治立場，如此劇變並非全體ICOM會員討論的結果因而引來非議。過去一年間大家原本各自忙碌於各委員會的事物，到了年中執委會通過了一個與許多人想像有落差的提案交付投票表決！這讓原以為能在本次大會期間參與新定義辯論的許多委員會感到不滿，共30餘個國家委員會與專業委員會共同簽署連署請願延後投票。

冗長而嘈雜的新定義表決過程

這場決定新定義是否被採納的表決會議訂在上午九點半開始，待會員們魚貫而入並坐穩後，已經將近十點，主席致歡迎詞後便由代表們表決是否採納表訂議

程。沒想到，許多投票代表因故無法出席，席間協助代理投票的人士最多可以幫四個人投票，這樣的情形造成投票儀器操作時出現混亂，等全部人都搞懂如何投票，並且表決同意既定議程後，已經十點半了，也就是這個會議原訂的結束時間。十點半之後，全體才進入正題——是否同意ICOM規章採用由MDPP所決定的博物館新定義。

投票前各方發言十分踴躍，尤其以反對意見為主。反對意見有三種，第一種是對於新定義內容不滿意，第二種是對於新定義產生的過程不滿意，第三種是擔心萬一新定義沒有獲多數票通過會使外界以為博物館界不想改變新定義，因此主張延後新定義的票選。當然同意派人士也出面強調，這次新定義的產生過程已經努力容納各方意見，而且是通過執委會同意並事前公告云云。另外，希

望發言的團體太多，有些次序被排到後面的發言者質疑為何法國國家委員會的聲明可以事前交付大會並被宣讀，更有來自歐洲的代表表示ICOM是在法國成立的機構，因此相關法律與規定本應遵照法國機構的形式……，討論太激烈以至於時間過了中午仍未定案，主席甚至裁示所有人不能離開會場，請工作人員直接把便當送到每個人座位上。

就議事規則而論，全體應該依照通過的議程，先投票否決目前的提案，再以動議的方式提議修改新定義或是另擇新定義會議時間，但是由於會議已經超時三小時以上，主席決定將延後表決的動議逕付投票，最終於下午兩點左



會議午餐

右，超過70%的與會人士贊成本案應延後投票，結束本議程。但是什麼時候要投？明年常務理事會議才會決定。

這場被安排在京都大會最後一日、在五天紮實行程後的會議，令眾人引頸期盼一個具有歷史意義的結論，但，最終的結論是：博物館的定義需要調整，但是大家都沒有共識。

新定義爭議在哪

各界關於新定義票選事件持續熱烈的討論，許多在傳統大型博物館工作的資深研究人員認為目前提議的新定義由一堆空泛而花俏的形容字堆砌而成，卻未能達到「定義」應具備的扼要程度與分類學式的規範性，甚至ICOM法國國家委員會主席直接批評新定義為政治宣言(a political manifesto)。最廣為引用的反方意見來自MDPP前成員、現任博物館學專業委員會(International Committee for Museology，簡稱ICOFOM)主席馮索瓦·梅萊思(François Mairesse)，他接受Art Newspaper訪問時表示：「定義就應該是一句話簡潔描述一件事物的特徵，目前這份提案內案不是定義，就是一堆流行的說法，搞得複雜但是又有許多陳述的不足。對於很多法國博物館，例如羅浮宮來說，光是要達成新定義的『博物館為多元聲音的空間』就很困難了。更別提許多國際組織或國內的立法需要涵括這份新定義，目前的文字是要如何融入法律文件」。

可能是本案苦主之一的MDPP主席、丹麥婦女博物館(Kvindemuseet i Danmark)創館館長杰特·桑達爾(Jette Sandahl)承認目前的提案確實有其不足，但針對外界批評新定義太政治化或是充滿意識形態，她倒有不同看法。「近年來許多博物館與邊緣化的社群或弱勢族群合作，如果這樣叫做泛政治化，那麼選擇『不』這麼做的話是否也泛政治化？」桑達爾接受《時代》雜誌訪問時如是說。今年來對於博物館是否應「保持中立」有諸多討論，許多博物館從業人員認為不可能

關心當代議題又同時保持中立，例如若博物館選擇為弱勢族群發聲或是倡議轉型正義時就已經選擇了某種立場，因此美國的現代美術館策展人拉

探雅·奧特利(LaTanya Autry)與波特蘭美術館主任麥克·穆羅斯基(Mike Murawski)於2017年共同發起「博物館並非中立」社群平臺串聯運動(#MuseumsAreNotNeutral)，已獲得世界各地博物館從業人員熱烈迴響。

另一項新定義引起的爭議，與各國不同的民情有關，例如「民主化」(democratising)、「社會正義」(social justice)等字眼對於某些國家來說可能已經觸及底線，尤其當國家逐年減少文化領域預算時，即便ICOM對各國博物館沒有法律強制力，此新定義與現有定義相較下仍可能「稀釋」了博物館作為典藏與研究機構的正當性，進而影響國家預算分配與館內既有計畫的存續。

不過許多小型博物館或是新興博物館籌備單位，對於這份新定義卻感到非常興奮。於電台節目Museopunks受訪的丹麥移民與民主博物館館員阿曼多·博拉(Armando Perla)認為，MDPP在徵集提案時確實是以透明民主的方式進行，收集了世界各地博物館從業代表的意見，而且新定義的第一句完全敲中地方型博物館的心弦，他們這樣屬於少數的博物館感到意見受重視，然而這個新定義提案卻被許多大型傳統博物館代表否決，博拉更特別指出發言代表多數來自過去的殖民強權。

如果什麼都可以是博物館，那博物館到底是



博物館非中立hashtag運動

什麼？

ICOM執行委員會依據MDPP提供的各種報告，採納了新定義應具備的八個條件，於今年出版在《博物館定義：博物館風骨》(The Museum Definition: The Backbone of Museums)中：

1. 該定義應敘明博物館的使命，以及博物館面對21世紀各種議題(永續、倫理、政治、社會與文化)挑戰時立基的價值。
2. 不論以什麼詞彙，該定義應表達博物館以收藏、維護、記錄、研究、展示、與宣傳推廣文化資產為目的的獨特存在。
3. 該定義應正視自然界危機與永續作為的必要。
4. 該定義應正視並尊重不同的世界觀，與地球上多元的風俗民情與傳統。
5. 該定義應正視世界各地存在的社會不平等現象與權力和財富不對稱的情形。
6. 該定義需表達博物館的專業角色，包含對於其所在社區進行相關議題的合作、共同承諾、付出責任與專業權威。
7. 該定義應表達博物館作為一個為教育與交流目的而開放各種聲音的多元平臺。
8. 該定義需強調博物館的各類素材、經濟、社會與智慧財資源皆由可信賴與過程透明的方式取得或使用。

看完上述包山包海的條件後，諸位讀者大概能理解博物館新定義的產生是多麼困難了。其實在整個博物館新定義的討論中，另一個常見的問題是：我們真的需要新定義嗎？許多國家國內相關法規或多或少都有博物館的機構定義，ICOM即便推出新定義對於各國也並無法律效力或授權問題。另一個原因是新定義受眾不明，不論什麼定義都有其功能與對象，到底這個定義要寫給誰看？是給政府、給經費挹注單位、給博物館專業人士、還是給觀眾？

對於許多博物館從業人員來說，在他們十幾年的職

涯中，到底ICOM章規上如何定義博物館，可能根本不影響其專業工作，就像自然史博物館委員會(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Committee for Museums and Collections of Natural History，簡稱ICOM NATHIST)不具名資深會員曾於會議表示，如果新定義通過了對於未來計畫是有助益的，那我們借力使力；萬一新定義與目前的計畫與規劃沒有太多關連，我們依舊能持續推動自然史博物館所關注的議題。即便本次大會未能產生一個具體的新定義，每個人對於新定義提案也褒貶不一，但透過近年來的各種會議，博物館界人士都切身體驗到博物館隨著時代巨輪不斷演化，在ICOM出版的《博物館定義：博物館風骨》一書中，許多專業委員會主席與各類博物館領域資深從業人員分別撰文介紹可定義當代博物館的現象與議題。

史密森尼機構(Smithsonian Institution)美國印第安人國立博物館(National Museum of American Indian, NMAI)首任館長羅伯·偉斯特(Robert West)於「二十一世紀的文化詮釋」一文中指出博物館過去被視為「知識啟蒙的寶庫」、「文明開化的象徵」，且建立了「權威」、「神聖」的形象，但在20、21世紀有越來越多國家級博物館挑戰這樣的傳統，尤其1980到1990年代美國的多元文化主義遍地開花，NMAI於1989年成立，以多元文化為主體、邀請原住民與原民社區擔任策展人，引進了與傳統的啟蒙主義或西方理性主義非常不同的觀點與詮釋方式，當時主流的媒體如《華爾街日報》對其不以為然，甚至批評其展覽內容連賣店的原住民商品陳設都不如。不過當時史密森尼機構秘書長羅伯·亞當斯(Robert Adams)表示NMAI開創了博物學的新篇章，因為該館功能不再著重於作為高尚莊嚴的廟宇、收集著被主流知識系統認證為智慧的產物，而是成為一個鼓勵多元文化互相對話的論壇。偉斯特借亞當斯的評論，博物館應翻轉其神壇形象，包容多元的認識論與文化詮釋方法，尤

其在21世紀政治與文化的極端主義與對立林立的現今，博物館應成為破口，成為各種脆弱且易危的文化歷史可安心棲息的港口。

法國巴黎自然史博物館的榮譽教授 Michel van Praët 在「博物館的現代性」一文中提到，博物館並不會因為其社會角色的改變而面臨危機，反而是當博物館忘了挑戰那些從藏品中理所當然可得資訊時，博物館才真的陷入危機。自1970年代，常設展與主題特展變成外界評估一座博物館能量的指標，好像博物館的主要產物就剩下展覽，但博物館的未來不應萎縮到部分的產出，而應該盡力發掘藏品的價值、從挑戰實物性(materiality)的過程產生與分享知識。他更倡議博物館在規劃任何研究或文化行動計畫時，都應該思考與基本社會議題連結，館員需要重視這些計畫對於人類知識的貢獻，同時確保這些知識都能在具批判性的理性討論中以有形或無形的證據驗證。

呼應新定義的臺灣博物館社群

國際人權博物館聯盟(Federation of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Museums，簡稱FIHRM)主席大衛·佛萊明(David Fleming)在「全球博物館趨勢」一文中直言，博物館社群有兩種選擇，一個是正視目前的趨勢(包含環境變遷、博物館的政治參與、專家階級的消弭、民主化與公眾參與等)並且強調博物館與這些趨勢的緊密關聯，以及強調博物館的社會角色，另一個選擇就是持續守舊然後逐漸失去決策者的支持。

臺灣擁有超過七百座大大小小的博物館，其博物館社群也積極投入當代議題的推廣與實踐，與目前的新定義提案正好相互呼應。為了展現近年臺灣博物館的實質行動與社會角色，本次ICOM京都大會的博覽會上，由文化部、國立故宮博物院(以下稱故宮)、教育部、外交部、客家委員會等共同出資籌備臺灣展位主展場，並由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與國立臺灣博物館(以下稱臺博館)共同主辦臺灣展位，除了展現故宮在

傳統文物之科技轉化的傲人成果，主展場「博物之島」更呈現臺灣博物館社群的多元活力，以四大當代議題「永續環境」、「人權與正義」、「友善平權與文化平權」以及「社群與公眾參與」向國際人士展現臺灣館所在社會發展中的實質貢獻。

第一單元「永續環境」除了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簡稱SDGs)外，也呈現臺灣的自然科学相關館所多元面向，第一個案例就是國立自然科学博物館(簡稱科博館)的「南風攝影展」，主題是彰化縣臺西村村民，他們因為台塑六輕廠造成的空氣污染而罹患癌症與心血管疾病，又因勢單力薄而無人聞問。科博館以黑白影像訴說環境的傷痕，引起熱烈輿論，使得當初開展時雲林縣長也前往參觀，並與立委推動立法限制業者燃燒生煤與石油焦。當時科博館的策展會議上，館內人員毫無異議通過了南風攝影展的提案，這代表當代的科學館所不僅做科普教育也關心永續發展，更展現環境正義的作為。

臺博館「永續年夜飯計畫」也是自然史博物館與大眾產生連結的作為，鼓勵大眾主動認識年節食物並有更批判性的思考，不單考慮以生態學出發的保育視角，更試圖擴大參與論述的族群，從友善環境的食材生產者、產業鏈中的零售業者、環境保護NGO工作者、大飯店的主廚、在漁村長大的國小學童、家庭主婦主夫等都能為餐桌背後的环境問題貢獻自己的知識與經驗。事實上，這樣的態度與博物館近年來熱烈討論的「人類世」(Anthropocene)相互呼應，不同族群所認知的「真相」與「現實」往往有落差，意即不同領域解析環境問題都有不同角度(而有其盲點)，自然史博物館的責任，如前任ICOM NATHIST主席Eric Dorfman所言，就是呈現「現實」。就有如氣候變遷議題不僅是科學議題，更是政治與社會議題，其問題核心與其他環境議題十分相似，即人類仍然掙扎著、努力的橋接不同學術領域或知識系統以尋找解決方法。

第二單元「人權與正義」更凸顯了非常臺灣式感性的博物館(emotional museum)，包含臺灣第一座倡議和平與婦女人權的「阿嬤家博物館」、「野根莖」2018台灣美術雙年展試圖將臺灣當代藝術從過去殖民與移民歷史中抽離、以及亞洲第一座在威權統治創傷遺址上設立的國家級博物館「國家人權博物館」自2018年成立以來各式各樣的推廣與展覽，讓國內外觀眾認識臺灣多元族群所經歷的殖民與威權時代，以及博物館如何訴說這些難言的歷史並展望一個更自由民主與和諧的未來。臺灣傑出的人權工作更讓FIHRM決定在臺灣成立亞太分會(FIHRM-AP)，這是FIHRM繼2017年成立拉丁美洲分會後，在全世界成立的第2個分會。

第三單元「友善平權與文化平權」則是呈現臺灣博館社群重視每個族群參與博物館的平等機會，從國立歷史博物館關注超齡社會議題而致力於創齡服務的實踐社群；故宮走出院外與偏遠學校和矯正機關合作，為特教及資源班學生及生理障礙者開發製作多感官體驗的學習資源；臺博館招募並培訓新住民成為專業導覽人員甚至是策展人；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在自造者(maker)教育上打造以使用者為核心的科技設計，促進各族群及不同對象平等的文化近用權利。

第四單元「社群與公眾參與」更是目前討論博物館新



臺灣展位主展場「博物之島」

參考資料

- Small, Z. 2019. A New Definition of “Museum” Sparks International Debate. Retrieved from <https://hyperallergic.com/513858/icom-museum-definition/>. 2019/11/10
- 陳國寧，2019。博物館的定義：從21世紀博物館的社會現象反思。檢索自<http://www.cam.org.tw>。2019/11/10。
- 黃心蓉，2019。從繆思到傑努斯？國際博物館協會對博物館新定義的討論。檢索自<https://artouch.com/column/content-11641.html>。2019/11/10。
- Haynes, S. 2019. Why a Plan to Redefine the Meaning of ‘Museum’ Is Stirring Up Controversy. <https://time.com/5670807/museums-definition-debate/>. 2019/11/10.
-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2019. The Museum Definition as the Backbone of Museums.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Taylor&Francis. Routledge.

定義時能夠參酌的重點，展覽內容主要為臺灣地方能量豐富且種類多元的社區博物館與類博物館，這些博物館皆實踐公眾主體的詮釋方式、以在地文史的紀錄與展演促進社區營造，包含根據生態博物館概念建立的宜蘭博物館家族、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推動街角館機制、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與地方素人共同策展的「扛茨走溪流：臺江風土與自然」特展、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與在達悟族專家的協助下試航庫房中的拼板舟、「苑裡掀海風」團隊推動在地音樂家郭芝苑故居保存運動、「拾荒流工作室」團隊保存有形與無形的文化資產並媒合青年返鄉創業，在在呈現臺灣許多角落努力使臺灣文化向下扎根的人們，而博物館正是地方知識與集體記憶的重要媒介。

前文提到的現任ICOFOM 主席馮索瓦·梅萊思在「博物館的定義」一文中表示，博物館的定義可能幾年內又需要改變，任何新定義都不會是永久的，但是在不斷定義與再定義的過程，我們必須檢視與反思博物館領域的各種轉變，這是除了構思博物館館定義以外博物館社群要做的重要功課。

博物館業務一直被視為跨領域工作，而「跨領域」就英語翻譯卻不只一種，除了最早期一般以某一門學科去參透另一門學科的過程稱為cross-disciplinary，也有接近博物館界結合多個領域協同合作的inter-disciplinary，還有更激進的、倡議突破學科疆界的問題意識、形成新的知識典範的trans-disciplinary。無論是哪一種跨領域，都顯示社會隨著時代演進，更加包容多元聲音和新型態的創新。新定義討論中的眾聲喧嘩正好反映了博物館領域的多樣性與複雜性，從臺灣的「博物之島」展覽更能看見一個邊界不斷變化但緊扣公共性的博物館學、與社會脈動緊密相連的博物館社群、具有潛力的亞洲博物館學論述，以及臺灣博物館社群在這波討論中展現的典範。